外交部1	108年	公務人員	特種			事人員 <i>》</i> 畫表	及外交行	政人員	考試錄」	权人員	
					自可			le vis	<i>bb</i>		
受訓人員基本資料		姓名				性別		考試			
		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-			出生 年月日		考試理類			
受訓人員分配實習		分配實	習機關	日期文勋	虎			•	'		
		分配實習單位									
		輔導員職稱及姓名									
受訓人員中報到日期	華民		年	月	日	實點滿日期	9 中華民國	年	月	日	
工作項目											
		講習:									
輔導方式 3、	專業	課程訓練或	輔導	:							
4、	個別	會談輔導:									
受	Ţ	訓人	員	輔		導	Ę	軍	位	主	管
簽章 -	(以上名	►欄位如填載內容 ,請勿簽章)	不齊								
機關中	華目	民 國			年			月			日
實習單位承辦人	姓名	. :	•	電話:			(請務必)	真寫)			

填表說明:

- 一、外交部實習單位應指派適當人員擔任輔導員實施輔導,並填寫本實習計畫表, 於受訓人員報到翌日起3日內(不含例假日)送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, 及將影印本送交受訓人員參考。
- 二、工作項目欄:應依受訓人員考試錄取類科、等級詳細載明實習訓練期間指派之工作項目。
- 三、輔導方式欄:應填寫「職前講習」、「工作觀摩」、「專業課程訓練或輔導」 及「個別會談」等四項,有關實施順序及時點,各實習單位得視實際狀況彈性 調整。
 - (一)職前講習:實習單位應辦理職前講習,內容包括:機關環境介紹、單位簡介 、公文辦理流程、電腦操作流程及講解實習相關規定。
- (二)工作觀摩:應安排受訓人員於實習訓練期間內,至少選擇三項業務,進行實務工作觀摩。
- (三)專業課程訓練或輔導:應安排受訓人員於實習期間內,至少選擇三種實際個案,進行討論、操作或演練,於受訓人員實際執行業務過程予以適當輔導, 並就受訓人員分配職務之專業需求,以研讀、討論方式提升受訓人員專業知 能。
- (四)個別會談輔導:實習期間安排由輔導員每週進行一次個別會談輔導,協助解決受訓人員工作適應問題,並就工作態度及表現指導及指正。
- 四、受訓人員有實習成績不及格情事,本表將為審查之重要文件。